

证券代码：300562

证券简称：乐心医疗

公告编号：2025-057

##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心医疗”或“公司”）于 2025 年 05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06 月 09 日（星期一）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06 月 09 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06 月 09 日上午 09:15-09:25，0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06 月 09 日 09:15 至 2025 年 06 月 09 日 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06 月 03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25 年 06 月 03 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5 年 06 月 0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利路 105 号 A 区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br>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累积投票<br>提案 | 提案 1、2 为等额选举                    |                 |
| 1.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应选举 3 人         |
| 1.01       | 选举潘伟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2       | 选举潘志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3       | 选举梁华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应选举 3 人         |
| 2.01       | 选举徐兴国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
| 2.02    | 选举张昱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03    | 选举胡安杨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
| 3.01    |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3.02    |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以及制度全文等内容。

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其中提案 1 与提案 2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应当选举非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为更好地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披露。

###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5 年 06 月 04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30）

2、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利路 105 号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传真或信函须在 2025 年 06 月 04 日 17:3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邮寄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利路 105 号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28437。

### 4、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场，本次股东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2）本次股东会会议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 5、会议联系方式：

（1）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利路 105 号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会务联系人姓名：黄林香 侯娇

（3）电话号码：0760-85166286

（4）传真号码：0760-85166521

(5) 电子邮箱: [ls@lifesense.com](mailto:ls@lifesense.com)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本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简称：投票代码为“350562”，投票简称为“乐心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A投X1票  | X1票           |
| 对候选人B投X2票  | X2票           |
| ...        | ...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06 月 0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06 月 09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本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 2025 年 06 月 09 日在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利路 105 号 A 区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的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1、2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                  |      |    |    |
| 1.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应选人数 3 人         | 选举票数 |    |    |
| 1.01                             | 选举潘伟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2                             | 选举潘志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3                             | 选举梁华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0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应选人数 3 人         | 选举票数 |    |    |
| 2.01                             | 选举徐兴国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2.02                             | 选举张昱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2.03                             | 选举胡安杨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3.00                             |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      |    |    |

|      |                               |   |  |  |  |
|------|-------------------------------|---|--|--|--|
| 3.01 |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3.02 |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 |  |  |  |

投票说明：

- 1、委托人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项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表决权数等于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乘以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 3、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特此授权。

附件三：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
|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  |             |  |
|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  |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  |
| 股东账户                 |  | 持股数量        |  |
|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  | 是否委托        |  |
| 受托人姓名                |  |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编          |  |
|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  |             |  |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5 年 06 月 04 日 17:30 之前以现场登记、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送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